



曲士伟：愿做调解路上的“法治微光”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在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明珠街道的街巷楼宇间，总能看到一个忙碌的身影——她或是在调解室里耐心倾听双方诉求，用法律条文化解矛盾纠纷；或是在社区广场上以案释法，将专业法律知识转化为通俗话语……

她就是曲士伟，一位退休不退志的人民调解员，创办“和悦”个人调解工作室，二十载春秋深耕基层法治土壤，成功调解矛盾纠纷230余起，用温情丈量公平正义，以坚守诠释责任担当，成为社区居民心中最信赖的“法治贴心人”。

做基层矛盾的“解铃人”

“调解不是简单的‘和稀泥’，而是要在法律框架内，既解开‘法结’，又化解‘心结’。”这是曲士伟常挂在嘴边的话。2003年，她投身人民调解工作，从明珠街道的调解员到“和悦”调解工作室的创始人，岗位在变，但她“为群众排忧解难、护社区和谐稳定”的初心从未改变。

2021年深秋，居民刘某某与邻居因房产继承和社保金问题反目成仇，矛盾愈演愈烈。接到调解申请时，曲士伟刚做完腿部手术不久，但她二话不说，冒着秋雨一瘸一拐地来到老宅走访。

第一次调解，双方情绪激动，各不相让。刘某某认为房产应归自己所有，继母无权干涉；而继母则哭诉自己晚年无依，希望能有个安身之所。曲士伟没有急于评判，而是耐心倾听，认真记录每一个细节。待双方情绪平复后，她依据宪法和人民调解法，逐条解读“成年子女赡养扶助父母”的法定义务和“调解协议的法律约束力”。

为了查清事实真相，她连续一周走访社区老街坊，查阅相关档案，摸清了房产来源和社保金缴纳情况。在第七次调解时，曲士伟特意将调



图为曲士伟(左)与社区民警走进居民家中开展防诈骗法治宣讲。

资料图片

桌搬到了老宅的院子里。她先让刘某某回忆起继母这些年对家庭的付出，又让继母体谅继子的现实压力，再结合法律规定提出解决方案。

最终，双方达成一致：继母获得房屋长期居住权，刘某某返还其社保金5.7万元。签字的那一刻，这对僵持已久的母子相拥而泣，压在心头的心结终于解开。

绘法治宣传的“同心圆”

在曲士伟看来，人民调解员不仅要化解已发生的矛盾，更要预防未发生的纠纷。为此，她将普法宣传融入调解工作全过程，创新推出“调解+普法”模式，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为了让枯燥的法律条文变得生动易懂，曲士伟独创“五步六心”工作法：接办要热心、倾听要上心、调查要悉心、调解要倾心、回访要专心、全程贯穿耐心。在调解现场，她总是先讲法律依据，再摆事实道理，最后谈人情事理，让当事人在解决问题的同时，潜移默化地接受法治教育。

2024年，范某因资金周转困难，先后4次向好友彭某借款27.5万元，约定半年后归还。然而借款到期后，范某因经营不善无力偿还，彭某多次催讨未果，昔日好友反目成仇。2025年10月，彭某向“和悦”调解工作室申请调解。

受理案件后，曲士伟发现双方情谊深厚，只是因债务问题产生隔阂。她先单独与范某沟通，详细解读民法典中关于借款合同的规定，阐明逾期还款的法律后果和强制执行的风险，让范某认识到诚信履约的重要性；随后又倾听彭某的诉求，劝他换位思考，体谅范某的实际困难。在双方面对面协商时，曲士伟展示了彭某手机里的借款聊天记录，用时间轴还原借款经过，唤醒双方对

昔日友情的珍视。她还手绘还款计划表，用不同颜色标注分期节点，提出“五年分期还款，彭某放弃利息”的方案。

最终，范某向彭某诚恳道歉，双方握手言和，在调解协议上签字确认。彭某感动地说：“多亏曲大姐，不仅要回了本金，还保住了多年的友情。”

除了在调解中普法，曲士伟还主动走出调解室，深入社区、楼宇开展法治宣传。她定期举办“案例沙龙”，将民法典与社区实际案例相结合，解析赡养纠纷、宠物伤人、电信诈骗等热点问题；自费购买法律书籍，利用业余时间钻研新出台的法律法规，不断扩充自己的“法律知识库”，被居民亲切地称为“移动的法治百科全书”。

“作为一名党员，群众需要的地方，就是我该去的地方。”曲士伟始终牢记党员使命，不仅在调解工作中履职尽责，更在社区服务的各个领域发光发热。

作为南关区明珠街道妇联执委，曲士伟格外关注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她积极参与婚姻家庭纠纷调解，针对家庭暴力、财产分割等问题，为受害妇女提供法律援助和心理疏导；在“反家庭暴力法”宣传活动中，她通过真实案例警示居民，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家庭观念，筑牢家庭和谐防线。她曾先后获得吉林省“第二届我最喜爱的人民调解员”、长春市百名“金牌调解员”、南关区婚姻家庭纠纷优秀调解员等多项殊荣。荣誉的背后，是她对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的执着与坚守。

如今，曲士伟的“和悦”调解工作室已成为吉林大学法学院的教学实践基地。她定期为法学院学生授课，将20年的调解经验转化为系统的教学案例，培养更多法治人才；在她的影响和带动下，明珠街道已培育出10余名“法律明白人”，形成了“曲士伟调解工作室”的传承梯队。

“人民调解工作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却关系着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宁。我愿做法治道路上的一束微光，用自己的力量照亮更多人的前行之路。”曲士伟说。



图为罗胤走进居民家了解一起矛盾纠纷情况。

东城区司法局供图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 本报实习生 成雪

45岁的罗胤现任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副局长。参加工作20余年，她有15年是在基层司法所岗位度过的。司法行政基层一线的工作历练和磨砺了她，她也以真心、真情和耐心赢得了群众的赞誉。

这些年，罗胤先后被授予全国模范司法所长、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北京市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称号。当《法治日报》记者问她成绩取得的秘诀时，罗胤说她和所有奋战在司法行政战线上的兄弟姐妹一样，做的工作都差不多，都是普普通通的一分子，“如果非要问我在哪些方面多做了一些，大概是真心真意为群众，凡事为群众多想一点”。

罗胤个头不高，留着齐耳短发，给人踏实朴素的第一印象。同事评价她“非常谦和，常常为人考虑，没有一点领导架子”。

那些年在天坛街道社区，“有事找罗所”是居民们经常挂在嘴边的话。在社区、街巷、学校，居民们经常能看到罗胤忙碌的身影。听到她带来的法治讲座，她总是能用居民们喜欢和听得懂的方式，深入浅出地讲解法律知识。她经常利用线上平台解答群众咨询，还主动协调公益律师与社区结对子，每周举办司法所律师接待日。一项对群众有益的工作，罗胤一直坚持就是很多年。

2015年，北京启动天坛周边简易楼腾退项目。罗胤作为项目指挥部的一员兼“楼长”，充分发挥法学专业优势和调解工作经验，带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等力量组建“简易楼腾退法律服务团”，站在居民的角度，不厌其烦地入户为居民讲政策。罗胤和同事把法律服务搬到腾退现场，为项目提供专业的法律支持，让居民调解完就能立马办公证。那几个月，她牵头达成调解协议近百份，涉及房产100多套，金额近3000万元。

当和记者说起这段往事，罗胤突然眼眶泛泪。她告诉记者，就在不久前，她见到了当时共同奋战的律师们，才得知其中一名女律师生病去世了。罗胤说：“我推算了一下，我们服务腾退项目时，这名女律师应该是在生病期间。我当时非常震惊，满心都是遗憾和自责。这个项目做得很辛苦，我们经常是早上天不亮就到了现场，晚上十一二点才回去。她一直在带病坚持，而我竟然不知道。”后来律师们说，这名女律师非常热心公益，一心要服务坚持下去。罗胤觉得，工作中的一大幸福就是结识了在法律上志同道合的朋友。

2024年，随着复议改革工作的全面深化，复议案件激增。东城区司法局行政复议科全年收案4000多件，正式受理2000多件。作为行政复议主管领导，罗胤经常和同事们一起研究积案和类案，并给出自己的专业指导意见。在她看来，监督行政机关的执法问题，也是为老百姓服务。

今年7月，行政复议科收到一起不予认定工伤行政复议案。在社区工作的王女士一早就觉得身体不舒服，但她还是坚持到了单位。中午，王女士的不舒服没有缓解，她便回到距离单位5分钟的家中取医保卡，结果倒在了家中，经120抢救无效去世。王女士去世后，其所在单位某社区认为其在家中去世，属于非工作场合，不予认定工伤。人社局也没有对王女士认定工伤。

罗胤在梳理全部案卷后，认为应该对王女士认定工伤。“按照北京职工的一般情况，中午都会在单位吃饭休息。王女士因为离家近中午回去取医保卡，就认定她不是在工作时间、工作场合，有点太不近人情。还有，不能过高要求普通人对自身疾病和身体的认知。”最终，在罗胤的沟通下，人社局撤回不予认定工伤的决定，王女士的家属获得了赔偿。

“我们科室作为政府的参谋助手，主要对内履行监督职责，和老百姓打交道不多。没想到，有一天，我们竟然收到了群众送来的锦旗。”东城区司法局行政法治协调监督科科长陈子辉告诉记者，一天，科室来了一位70多岁的大爷，大爷可能是看到了锦旗上的“监督”二字，就对科室的工作人员说，自己被一个邻居连带的纠纷困扰多年，希望执法监督科予以帮助。

“罗胤跟我们说过，老百姓来了，只要有诉求，我们都要认真倾听和接待，不能让老百姓失望而归。”陈子辉说，针对大爷反映的问题，他带着大爷来到行政复议科，和同事一起倾听大爷的诉求。最终，在两个科室的共同努力下，大爷的问题最终得到了圆满解决。不久后，大爷专门上门给执法监督科送来了锦旗。

罗胤认为，生而为人，无论平凡或伟大，都可以活成太阳，给身边人带来温暖和光芒。这些年，她扎根在胡同楼群，做着平凡琐碎的工作。一面面锦旗就是一个口碑，她用心用情做群众利益的守护者，在她看来，群众的笑脸就是基层司法行政人坚守的意义。

罗胤：凡事为群众多想一点

闫明：安全没有差不多，必须是零差错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实习生 史羿翥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连片的喀斯特地貌群峰之下，地下洞穴暗河交织，构成一片幽深莫测的地下世界。有一位民警屡次向着这黑暗与危险深处逆行。

他就是2025年全国“最美基层民警”广西候选人——百色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水上勤务和航空警务大队民警闫明。

十三载从警路，闫明的守护既有救援现场与死神赛跑的勇毅，也有扎根基层保障群众生命安全的执着，深刻诠释着“人民公安为人民”的赤诚誓言。

暗流中创造生命奇迹

洞穴潜水救援，被公认为“救援界的珠穆朗玛峰”，其难度与危险性超乎想象。然而，闫明却两度挑战这一极限，成功创造了生命救援的奇迹。

今年2月初，百色市田阳区一处地下洞穴发生科考人员失联险情。接警后，闫明与队友携带重型装备，火速奔赴现场。

“这种地貌下，气室往往相互连通，重点搜索气室区域是关键！我先下！”勘察后，闫明迅速制定方案，主动担当首潜探索重任。

探路过程异常艰难，洞穴深处能见度不足一米，水流寒冷刺骨。他和队友背负着近60公斤的装备，一边在复杂岩壁上布设引导绳，一边在光滑的洞壁上摸索前行。连续作业一个多小时后，闫明和队友终于在水下16米的一处气室发现了第一名被困的科考人员。

首战告捷带来鼓舞，但另一名遇险者仍下落不明。闫明与队友又一次义无反顾地潜入冰冷幽暗的深洞，搜救进入第三天，历经十余次下潜、排查十余处洞穴后，救援队终于在水下28米的深

度找到了已出现失温、体力耗尽的第二名被困者。凭借精湛的下水拖带技术，闫明和队友协力将其安全带回地面。

这场持续69小时的艰难救援，创造了国内首例洞穴潜水救援成功的奇迹。

今年7月23日，一封救援协作函打破了深夜的宁静。闫明随即带队星夜奔赴越南参与一场跨省洞穴救援。

“与广西地貌不同，这里洞穴气室多封闭，空气不流通，极易二氧化碳蓄积导致缺氧，必须争分夺秒！”闫明分析后，再次确定了重点搜索气室的策略。在狭窄的通道中，他顶着暗流缓慢推进。不知过了多久，深水处一丝微弱的光亮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奋力向光源游去，最终在水下13米、距离洞口约80米的一处隐蔽气室内，找到了正用手机发出求救信号的被困者。闫明立即为其稳定供氧，评估生命体征，并成功组织转移。

又一次，闫明精准地判断与无畏的逆行，赢得了宝贵的救援时机。

谈及这两次“奇迹”，闫明只是朴实地说：“危险，但总要有人去做。每次能把人平安带出来，就是我们最大的满足。”

磨砺中铸就救援尖兵

11月28日，清晨的右江江面上泛着微光。《法治日报》记者见到闫明时，他正带领队员进行水域救援训练。

“我刚接触水上警务时，也是个‘旱鸭子’。”闫明笑着说。为此，他付出了超乎常人的努力：在模拟浑浊水域中反复进行盲搜定位，负重进行水下耐力训练，不断锤炼与队友的水下协同……日复一日地严苛训练，让他完成了从“不善水性”到救援尖兵的蜕变。

水下作业，团队协作与默契至关重要。每一次入水前的相互检查，水下的每一个规范手势，依



图为闫明开展水上救援训练。

百色市公安局供图

引导绳绳语和肢体接触构建的“虚拟水地图”，都是他们安全与成功的基石。“沉稳、细心、说一不二，甚至有些‘较真’”，是队员们对闫明的一致评价。他曾因一名队员装备检查顺序不规范而果断叫停整场训练。“安全没有差不多，必须是零差错。”闫明态度坚决。这种对细节的执着，对安全的“零容忍”，为整个团队筑起了最坚实的安全防线。

百色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水上勤务和航空警务大队负责人梁良告诉记者：“两次成功的救援，看似奇迹，实则是对我们长期积累的经验、技术和团队协作的一次集中检验。”

守护中践行从警初心

参与各类救援100余次，救助群众160余人，从生死边缘夺回16条生命……这是闫明自2018年以来交出的水上救援成绩单。

闫明的守护远不止于惊心动魄的救援现场，“救援是最后的防线，预防才是更长远、更有效的

守护。”闫明将实战中积累的宝贵经验和安全理念，积极转化为社会面的防灾减灾力量。

开展防溺水宣讲走进社区、学校；组织校园巡逻、捐赠防溺水手册；在新警培训中开设专业课程，系统传授溺水警情处置技能……闫明和团队累计培训超6000人次。近年来，闫明和队友们的足迹遍布百色市的社区、学校和广场，他们的专业经验，化为一堂堂生动的宣讲课、一次次直观的设备演示和一本本实用的安全手册，融入群众日常生活。

基于多年实战反思与总结，闫明牵头研发了系统性的《水域警务实战训练课程》，涵盖6大科目、56个详细教案，有效填补了国内相关领域实战化训练的空白，让专业救援力量的培养更加科学、规范。

“自己的技术再高，能救的人也有限。把经验传下去，让更多力量专业起来，才能守护更多人的安全。”闫明道出了他执着于传授与预防的为民初心。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胡传仁 陈蔚

提起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郭锁，平桥区人大代表陶良育说：“他有着检察官的务实担当和为民情怀，为守护革命老区的红色资源和青山绿水费尽心血。对他的努力，群众看在眼里，记在心里。”

郭锁，这位从部队转业而来的检察官，把在部队锤炼的担当与赤诚，融入检察工作的每一个细节。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荣获个人嘉奖7次，2024年7月荣获“全国模范退役军人”称号。“他始终带着军人的铁血韧劲与

郭锁：依法用情守护公共利益

检察官的法治温度，在公益诉讼检察高质效履职中求极致，展现出检察官的风采。”平桥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袁永明向《法治日报》记者这样评价郭锁。

红色铸魂：保护红色文物

在冬日暖阳里，站在加建一新的“红军桥”上，信阳市平桥区居民胡勇感慨：“红军桥终于加固好了，以后孩子们来参观，也能更直观地感受当年红军的故事了。”

红军桥是一座在抗战时期由新四军五师所属信(阳)罗(山)边县委指挥部为当地群众修建用于灌溉、行人两用的渡槽桥。桥原长800余米，于1942年建成，现长107米、宽0.85米、高26米，均由石条砌成，至今仍供人通行。2000年9月，红军桥被河南省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这座省级革命文物，曾因缺乏管护而桥体松动。2024年8月，郭锁得到线索后，第一时间带着干警进行实地走访调查，初步查清红军桥的破损程度。经检察长批准，他牵头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程序，向震雷山街道办、区文旅局等相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尽快采取保护措施。

在郭锁的推动下，震雷山街道办事处邀请省级文

物专家现场把脉，用钢管钢卡对桥体进行保护性加固；区文旅局量身定制修缮方案，筹集到69.71万元修缮资金。如今，修复一新的红军桥成为当地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绿色筑基：守好绿水青山

“被污染的两亩耕地全都清理干净了，以后种庄稼心里也踏实。”看着地里重新长出的绿油油的麦苗，平桥区平昌关镇的村民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耕地是老百姓的‘粮袋子’，守护耕地就是守护民生。”今年6月，郭锁接到线索后立即带着干警往村里跑，发现这里泥土发黑、散发异味。经过一次次实地走访、取样检测，确认受污染土地为一般耕地后，迅速向平昌关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尽快清理污染，让耕地恢复生机。短短半个月，平昌关镇政府就完成了耕地清理与修复工作。

淮河在信阳境内流长363.5公里，经平桥区西北隅的大坡岭流入信阳。2024年10月，平桥区检察院收到相邻的驻马店市平阳县人民检察院移送的线索：淮河平桥至正阳段有村民私自拉设拦河捕鱼网，不仅破坏水生

态，还威胁行洪安全。“跨区域问题不能‘各管一摊’，需要协同作战，拧成一股绳。”郭锁立刻启动跨区域保护机制，联合正阳县检察院展开“立体办案”模式，首先用卫星遥感锁定拦河捕鱼网范围，然后用无人机航拍固定证据，随后召集两地政府、水利、农业农村部门联席会议。2024年11月，两地检察机关联合公开送达检察建议，邀请人民监督员现场监督。同年12月，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实地核

实，确认拦河捕鱼网全部清除。

今年2月，郭锁又牵头协调两地检察机关与政府、水利部门，签署《淮河流域生态保护一体化履职协作机制的意见》，把“临时协作”变成了“制度保障”。

古色增韵：唤醒文物记忆

“我用手指触摸匠心，用脚步丈量城垣，用耳朵聆听楚音。千年楚文明在我眼前‘活’起来，历史不再停留在书本里。”12月6日，信阳市民李汉走进城阳城遗址博物馆参观时发出感慨。

楚国故都城阳城遗址博物馆坐落于信阳市平桥区城阳城遗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一角，是以楚文化为主要

展示内容的遗址类专题博物馆。2024年7月，郭锁接到一名“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说：“暑期，游客猛增，但这里的安防设施落后，亟待更新提升。”

郭锁带领公益诉讼团队经过实地调查后说：“文物是不可再生资源，我们要以公益诉讼助力文物保护，推动问题根本解决，实现从‘点上修复’到‘面上保护’的有效拓展，维护好文物保护领域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就发现的安防设施存在的问题，郭锁与管理相关部门进行磋商后，城阳城遗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委员会很快申报了安防设施提升项目，并筹措10万元维修安保、消防等设施，还加派了安防人员。如今，这里已建立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机制，不仅促进各方协同共治，还推动提升文物保护利用研究和宣传教育水平。

“我们检察机关要以公益诉讼为平台，推动检察、法院、行政机关、社会组织等建立协作机制，依法各司其职、协作联动，共同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谈起办案体会，郭锁若有所思地对记者说。

图为郭锁(中)在走访群众。

平桥区人民检察院供图